

证券代码：873777

证券简称：红东方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河南红东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河南红东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王玉国、苏东、孙寒力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苏东先生、孙寒力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计算。

王玉国(届满离任)：男，196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411002196508*****，硕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1988 年 8 月至 1995 年 9 月，任许昌市律师事务所律师；1995 年 9 月至 2000 年 3 月，任许昌信友律师事务所（国办所）主任；2000 年 3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河南世纪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4 年 8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河南世纪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7 年 6 月至今，任河南天时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8 年 11 月至 2025 年 9 月 2 日，任公司独立董事。

苏东：男，1967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410105196702*****，本科学历，工程师。1989 年 8 月至 1996 年 5 月，任职于河南省石油化工厅；1996 年 5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河南省化肥工业公司处长；

2006年7月至今，任河南省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常务副会长；2022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寒力：女，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10105198112*****，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9年10月至2012年4月，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2012年4月至2019年8月，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高级项目经理；2019年8月至2022年2月，任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2022年2月至今，任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合伙人；2022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4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王玉国、苏东、孙寒力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王玉国	3	3	0	0	否	3
苏东	4	4	0	0	否	3
孙寒力	4	4	0	0	否	3

公司董事会设置三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由公司董事长韩根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由独立董事苏东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由独立董事孙寒力担任，保证了各个专门委员会的专业性与独立性。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依照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对相关事项均进行了充分沟通，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勤勉尽责。通过现场和通讯等沟通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

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治理情况，及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促进了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苏东、孙寒力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4 次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王玉国共发表了 3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2 月 2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4 月 1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8 月 1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拟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拟修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9 月 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独立董事各项工作的开展给予了大力的配合，我们能保证充足的时间履行职责，在董事会召开之前认真审阅议案资料，在董事会上充分发表审阅意见，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以上是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汇报。2026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苏东、苏寒力

2026 年 4 月 24 日